**「洩壓閥件」採購規範**

申購單位編號及聯絡人：W61 / 陳家政 (分機：2851)

購案號碼：114C-0611

**一、主要規格與數量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項次** | **料號** | **品名** | **規格** | **廠牌** | **申 購**  **數 量** | **單價** |
| 1 |  | **洩壓閥** | **型號：CS-10-C30-P** | **Pascal** | **3PC** |  |
| **備註:TLL用油壓閥站用相關控制閥** | | | | | | |
| **總計：元** | | | | | | |

二、說明：本案相關油壓系統控制閥因線上使用已久閥件內部控制零件有磨耗，於動

作切換時未能確實作動，經更換後已無備品可用，且因各線皆有使用庫存

備品亦不足，故擬請購新品更新及補充備品數量。

三、自訂約後30天交貨入本公司，逾期1日罰合約款項3/1000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因相容性考量，其交貨型號需與規範相符。

五、交貨需附資料：

(一)原廠出廠證明。

(二)保固書：本案交貨物品於正式驗收後均保固一年。

六、驗收標準：交貨物品型號需與申購之規範相符。

七、付款及處分：

(一)付款：本案物品自訂約後30天內交貨，經本公司驗收程序確認相關型號正確，

即驗收合格並一次付款。

(二)逾期罰款：每逾期1天，罰款總價之3/1000。